

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财税方针政策，拟订市财税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市与县（市）区及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承担国家、省和市相关区域性发展战略相关财政工作。

(二) 起草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规范性文件，研究我市经济社会中的财税重大问题，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提出改进和完善政府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建议。

(三) 统筹管理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产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负责编制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

(四) 承担市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市本级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市本级和全市年度财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指导县（市）区、乡财政管理工作。

(五) 贯彻执行国家、省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有关政策，研究制定市管理权限内有关税收政策及税收政策调整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政

府性基金及其他非税收入，管理财政票据，拟订全市彩票监督管理政策、办法，并按规定监督管理彩票市场和彩票资金。

（六）组织制定全市财政国库管理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全市财政国库业务，按规定管理国库现金。

（七）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监督管理政府采购活动，组织制定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制度，监督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活动。

（八）负责制定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规章制度及相关标准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支持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的财政政策，参与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及国有企业改革等相关工作，管理支持国有企业改革的相关专项资金，承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财政工作，编制企业财务会计报告。

（九）负责办理和监督财政经济发展支出、中央和省市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负责政府性投资基本建设财政财务管理，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组织审查财政性投资工程预（结）算、竣工决算，承担国家赔偿费用管理工作，负责农业综合开发资金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农村综合改革工作。

（十）负责拟订全市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审核全市及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与健康等支出。

（十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政府债务及与政府相关的债务管理政策、制度，拟订全市政府债务及与政府相关的债务管理制度、办法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全市政府债务及与政府相关的债务，按规定管理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赠）款，参与涉外债务

谈判。

（十二）代市政府履行市属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负责市属国有金融企业相关管理工作，组织落实财政金融相关政策。负责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管理相关工作。

（十三）制定全市会计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管理和监督会计代理记账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十四）监督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财务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管理的政策建议。加强财政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承担会计信息质量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十五）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将政府收支预算、部门和单位预算、政策和项目全面纳入绩效管理，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职责分工。市财政局负责制定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规章制度及相关标准，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承担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产权界定、清查登记及资产处置工作。市政府办公室按规定负责制定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的具体制度并组织实施。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对本单位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实施具体管理，并按规定负责所属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管理。

2. 关于市直公务用车管理的职责分工。市财政局负责制定市本级公务用车、执法执勤公务用车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承担市直公务用车、执法执勤公务用车编制、调配、更新、处置工作。市政府办公室负责公务用车和行政执法用车管理平台建设与管理

工作。

3. 关于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工作的职责分工。市财政局负责与省财政厅协调相关工作，负责 PPP 存量项目的组织实施，组织开展物有所值评价、财政可承受能力论证、政府采购监管等工作，落实中央财政和省财政有关奖补政策，对 PPP 项目涉及的财政补贴实行预算管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统筹协调 PPP 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完善体制机制，强化 PPP 项目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项目的规划、审核、储备等工作，并适时发布和组织推介，对各县（市）区政府 PPP 工作情况进行绩效考核等。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 （一）葫芦岛市财政局（本级）
- （二）葫芦岛市财政保障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3934.71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3934.71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34.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1080.25 万元，降低 21.54%，主要原因：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二) 支出总计 3934.71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301.6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3.91%。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32.1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03.5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38 万元；资本性支出 5.52 万元。
2. 项目支出 633.1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6.09%。主要包括财政专项业务和系统维护服务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1080.25 万元，降低 21.54%，主要原因：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无结余。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934.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01.60 万元，项目支出 633.1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80.25 万元，降低 21.54%，主要原因：厉行节约，缩减开支。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34%，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09%，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8.8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34.71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9.17 万元，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143.22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和服务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工资及绩效。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470.10 万元，主要是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

支出（项）0.67 万元,主要是资产评估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增加未编制年初预算。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332.83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服务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5.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工资及绩效。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162.35 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中的财政保障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78.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26 万元, 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2.84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退休人员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33.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未预估当年退休人员情况。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2.50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41.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未预估当年退休人员情况。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92.84 万元,主要是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8.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63.48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及单位调转人员补缴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预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53万元，主要是遗属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9.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基本一致。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32.07万元，主要是工伤人员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38.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多次工伤人员年初预算中仅安排一次。

3. 卫生健康支出 115.69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42.72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1.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58.75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医疗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补缴。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4.22万元，主要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8.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4. 住房保障支出 283.60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83.60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2.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9.55万元,完成预算的95.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9.55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2023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2023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等。

2.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2023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0批次、0人、0.00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0批次、0人、0.00万元。2023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均未发生公务接待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55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100.00%。完成预算的95.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比上年增加1.43万元,增长17.61%,主要是出差任务增加,车辆运行费用相应增加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5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的运行与维护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01.6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892.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409.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6.8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32.40 万元，增长 14.44%，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趋于正常。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

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共有车辆 5 辆, 其中: 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 机要通信用车 1 辆, 应急保障用车 4 辆,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0 辆; 单价 100 万元 (含) 以上设备 (不含车辆) 0 台 (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葫芦岛市财政局本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是保证财政系统全年正常运转, 通过批复的项目预算四个, 分别是葫芦岛市财政局 (本级) 和葫芦岛市财政保障服务中心的财政专项业务经费和系统维护服务费, 均有效完成, 并完成了自评。并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对社会进行了公开。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3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109.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26.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5.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83.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34.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3,934.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934.71	总计	62	3,934.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34.71	3,934.71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9.17	3,109.17					
2	财政事务	3,109.17	3,109.17					
2	行政运行	1,143.22	1,143.2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0.10	470.10					
2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0.67	0.67					
2	事业运行	1,332.83	1,332.83					
2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62.35	162.3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26	426.26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66	391.66					
2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84	22.84					
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50	12.50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292.84	292.84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63.48	63.48					
2	抚恤	34.60	34.60					
2	死亡抚恤	2.53	2.53					
2	伤残抚恤	32.07	32.07					
2	卫生健康支出	115.69	115.69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69	115.69					
2	行政单位医疗	42.72	42.72					
2	事业单位医疗	58.75	58.75					
2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22	14.22					
2	住房保障支出	283.60	283.60					
2	住房改革支出	283.60	283.60					
2	住房公积金	283.60	283.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34.71	3,301.60	633.12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9.17	2,476.05	633.12			
2	财政事务	3,109.17	2,476.05	633.12			
2	行政运行	1,143.22	1,143.2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0.10		470.10			
2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0.67		0.67			
2	事业运行	1,332.83	1,332.83				
2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62.35		162.3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26	426.26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66	391.66				
2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84	22.84				
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50	12.50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84	292.84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48	63.48				
2	抚恤	34.60	34.60				
2	死亡抚恤	2.53	2.53				
2	伤残抚恤	32.07	32.07				
2	卫生健康支出	115.69	115.69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69	115.69				
2	行政单位医疗	42.72	42.72				
2	事业单位医疗	58.75	58.75				
2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22	14.22				
2	住房保障支出	283.60	283.60				
2	住房改革支出	283.60	283.60				
2	住房公积金	283.60	283.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3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109.17	3,109.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6.26	426.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5.69	115.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3.60	283.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34.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34.71	3,934.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934.71	总计	64	3,934.71	3,934.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934.71	3,301.60	633.12
2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9.17	2,476.05	633.12
200	财政事务	3,109.17	2,476.05	633.12
200	行政运行	1,143.22	1,143.22	0.00
2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0.10	0.00	470.10
200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0.67	0.00	0.67
200	事业运行	1,332.83	1,332.83	0.00
200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62.35	0.00	162.35
2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26	426.26	0.00
2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66	391.66	0.00
200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84	22.84	0.00
20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50	12.50	0.00
2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84	292.84	0.00
2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48	63.48	0.00
200	抚恤	34.60	34.60	0.00
200	死亡抚恤	2.53	2.53	0.00
200	伤残抚恤	32.07	32.07	0.00
200	卫生健康支出	115.69	115.69	0.00
2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69	115.69	0.00
200	行政单位医疗	42.72	42.72	0.00
200	事业单位医疗	58.75	58.75	0.00
200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22	14.22	0.00

2 2	住房保障支出	283.60	283.60	0.00
2 2	住房改革支出	283.60	283.60	0.00
2 2	住房公积金	283.60	283.6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32.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3.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17.65	30201	办公费	26.7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89.79	30202	印刷费	3.4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26.9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5.5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90.22	30205	水费	1.9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92.8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3.48	30207	邮电费	3.5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47	30208	取暖费	21.1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22	30209	物业管理费	4.5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53.5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3.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2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94	30214	租赁费	35.2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3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5.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2.0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5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9.6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5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9.9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0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892.53	公用经费合计					409.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0.00	9.55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0	9.55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9.55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葫芦岛市财政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